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或“本保荐机构”）作为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皓元医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皓元医药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96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6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4.99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8,814,000.0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100,619,690.14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108,194,309.86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6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00Z002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3,443,473.37 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1,108,194,309.86

减：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包含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1,096,029,821.69
支付发行费用相应增值税进项税	1,139,108.54
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等净额	22,418,093.7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3,443,473.37

注：累计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募集资金净额。

## （二）2022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 WANG YUAN（王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42 号）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安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戎信息”）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6.4166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7.72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9,961.52 元，扣除发行费用 9,483,018.87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40,516,942.65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2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00Z0087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配套资金存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40,587.71 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40,516,942.65
减：累计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包含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40,594,919.74
支付发行费用相应增值税进项税	-
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等净额	118,564.8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0,587.7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计余额为 33,484,061.08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5月2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芳甸路支行（以下简称“中行芳甸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以下简称“招行陆家嘴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方商城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南方商城支行”）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分别在中行芳甸路支行、招行陆家嘴支行、中信银行南方商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分别为：中行芳甸路支行：457281591887、招行陆家嘴支行：121941334410402、中信银行南方商城支行：8110201012801329910）。2021年6月4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自贸试验区分行”）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光大银行自贸试验区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76250188000136008）。

2021年7月19日，公司与安徽皓元药业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马鞍山市分行”）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建行马鞍山市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34050165500809887666）。2021年11月10日，公司与烟台皓元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中行烟台开发区支行”）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中行烟台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223445272017）。2021年11月12日，公司与合肥欧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合肥分行”）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光大银行合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54840180805688000）。

## 2、2022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2022年12月27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上海分行”）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方商城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南方商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8110201013501570516）。

2023年3月22日，公司与药源生物科技（启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源启东”）、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启东支行”）和民生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建设银行启东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32050164763600003307）。

上述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皓元医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芳甸路支行	457281591887	-	已注销
皓元医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	121941334410402	-	已注销
皓元医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方商城支行	8110201012801329910	-	已注销
皓元医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76250188000136008	-	已注销
安徽皓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市分行	34050165500809887666	33,443,473.37	-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烟台皓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223445272017	-	已注销
合肥欧创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4840180805688000	-	已注销
皓元医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方商城支行	8110201013501570516	40,587.71	-
药源启东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32050164763600003307	-	已注销
合 计			33,484,061.08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146,107,760.3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药源启东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合计 17,988,731.39 元。

截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已完成使用募集资金 17,988,731.39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前次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限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此次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现金管理相关事项的的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本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 **（六）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 16,919.43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中的“皓元医药上海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安徽皓元生物医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增资合肥欧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建设医药研发及生物试剂研发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投资全资子公司烟台皓元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并以部分超募资金向其提供借款建设新药创制及研发服务基地项目（一期）”及“投资建设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药创制服务实验室建设项目（一期）”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834.37 万元（含利息收益与委托理财收益，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建募投项目“安徽皓元年产 121.095 吨医药原料药及中间体建设项目（一期）”。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年2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药源启东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2023年11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徽皓元药业有限公司年产121.095吨医药原料药及中间体建设项目（一期）”（简称“一期项目”）的投资规模进行增加并对该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因“一期项目”的设备采购、项目建设等支出增加较多，且车间4尚未完工，需要资金继续落实车间4原规划产线相关建设及计划新增多肽和小核酸产品实验级产线相关建设，经合理测算，“一期项目”的建成还需要追加自有资金投资金额5,000.00万元。该项目投资总额由原计划的53,268.92万元调整至68,292.46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51,838.97万元，拟使用自有资金16,453.49万元。因车间4设计方案的优化及相关部门的报备、审批均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一期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2024年11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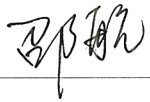
#### **六、保荐机构及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皓元医药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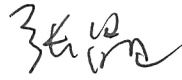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申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邵 航



张 晶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881.40											
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10,061.9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99.78	
募集资金净额:		110,819.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602.98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皓元医药上海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	5,008.58	8.58	100.17%	2021年11月	—	—	否	
安徽皓元生物医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	4,000.00	—	100.00%	2021年4月	—	—	否	
安徽皓元年产121.095吨医药原料药及中间体建设项目(一期)	否	50,000.00	51,838.97	51,838.97	12,937.01	49,794.84	-2,044.12	96.06%	2024年11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	6,015.31	15.31	100.26%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5,000.00	66,838.97	66,838.97	12,937.01	64,818.74	-2,020.2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919.43	16,919.43	16,919.43	505.34	17,424.46	505.03	102.98%	—	—	—	否	

增资合肥欧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建设医药研发及生物试剂研发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	否	14,400.00	14,400.00	14,400.00	742.21	14,509.97	109.97	100.76%	2023年10月	销售收入9,615.14万元，净利润-161.48万元	是	否
投资全资子公司烟台皓元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并以部分超募资金向其提供借款建设新药创制及研发服务基地项目（一期）	否	6,500.00	4,849.81	4,849.81	491.69	4,849.81	—	100%	2023年10月	—	—	否
投资建设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药创制服务实验室建设项目（一期）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423.53	8,000.00	—	100.00%	2023年7月	—	—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5,819.43	44,169.24	44,169.24	2,162.77	44,784.24	615.00	—	—	—	—	—
合计	—	110,819.43	111,008.21	111,008.21	15,099.78	109,602.98	-1,405.2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安徽皓元药业有限公司年产121.095吨医药原料药及中间体建设项目（一期）因车间4在原规划的产线上计划新增多肽和小核酸产品实验级的产线相关建设，其设计方案的优化及相关部门的报备、审批均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一期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2024年11月。本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8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包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前次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本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p> <p>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前次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效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此次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现金管理相关事项的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本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截止到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为 33,443,473.37 元；</p> <p>形成原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以七天通知存款及定期存款的形式进行存放和投资或委托投资于银行保证收益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并进行管理。</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徽皓元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121.095 吨医药原料药及中间体建设项目（一期）”的投资规模进行增加并对该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因“一期项目”的设备采购、项目建设等支出增加较多，且车间 4 尚未完工，需要资金继续落实车间 4 原规划产线相关建设及计划新增多肽和小核酸产品实验级产线相关建设，经合理测算，“一期项目”的建成还需要追加自</p>

	有资金投资金额 5,000.00 万元。该项目投资总额由原计划的 53,268.92 万元调整至 68,292.46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1,838.97 万元，拟使用自有资金 16,453.49 万元。因车间 4 设计方案的优化及相关部门的报备、审批均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一期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 2024 年 11 月。
--	--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022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07.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07.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药源生物科技(启东)有限公司创新药物制剂开发及 GMP 制剂平台项目(二期)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7.80	2,007.80	7.80	100.39%	2023 年 12 月	—	—	否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	100.00%	—	—	—	否
支付重组相关费用	否	1,000.00	1,000.00	1,000.00	199.99	999.99	-0.01	100.00%	—	—	—	否
合计	—	5,000.00	5,000.00	5,000.00	4,207.79	5,007.79	7.7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4 月 10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药源启东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合计 17,988,731.39 元。 截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 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							

	为 17,988,731.39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 17,988,731.39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3 年 2 月 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药源启东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民生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 2023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